

教育部 函

地址：41341臺中市霧峰區中正路738之4
號
傳 真：02-23970771
聯絡人：劉怡秀
電 話：02-77367489

受文者：花蓮縣政府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1年11月16日
發文字號：臺教授國字第1110153810號
速別：最速件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計畫書、工作組教師及各縣市教師團隊名單、專刊邀稿計畫書、金管會書函、自律聯盟書函 (0153810A00_ATTCH1. pdf、0153810A00_ATTCH2. pdf、0153810A00_ATTCH3. pdf、0153810A00_ATTCH5. pdf、0153810A00_ATTCH4. pdf)

主旨：有關「111年金融基礎教育成果發表研討會暨頒獎典禮」及「111年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專刊」邀稿案，詳如說明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（以下簡稱金管會）111年11月3日金管保綜字第1110489183號書函辦理。
- 二、旨揭頒獎典禮訂於111年11月18日（星期五）下午1時假金管會0701會議室辦理（活動計畫書詳如附件1），請轉知以下對象出席，並核予出席人員公假，獲獎團隊請派代：
 - (一)參與「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」之13個夥伴縣市團隊（臺北市、桃園市、嘉義市、高雄市、南投縣、彰化縣、雲林縣、屏東縣、宜蘭縣、臺東縣、臺南市、基隆市、嘉義縣）。
 - (二)參與本年度計畫之工作組教師及各縣市教師團隊（名單如附件2）。



花府 111/11/16



(三)為擴大宣導成效，請協助邀請貴轄國中及小學之課程督學、國教輔導團社會領域輔導團及綜合領域輔導團召集人，以及對金融基礎教育推廣有興趣之高中職、國中及國小校長及教師出席旨揭成果發表研討會。

三、另金管會訂於12月發行「校園金融基礎教育專刊」，請參與「111年度高級中等以下學校金融基礎教育融入教學精進推廣計畫」之13個夥伴縣市團隊（如說明二(一)所列縣市），協助提供執行成果資料（400字成果及照片4-7張）予金融基礎教育推廣小組，並於111年11月16日（星期三）前寄至信箱：fscedutw@gmail.com。

四、檢附活動計畫書（附件1）、工作組教師及各縣市教師團隊名單（附件2）、專刊邀稿計畫書（附件3）。如有相關問題，請逕洽自律聯盟魏淑宜小姐，連絡電話：（02）8772-6020分機15。

正本：各直轄市政府教育局及各縣市政府

副本：金融監督管理委員會、本署高中組、本署國中小組

